



2022年度安阳市供销合作社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阳市供销合作社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安阳市供销合作社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安阳市供销合作社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上年结转资金表
-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安阳市供销合作社部门概况

一、安阳市供销合作社主要职责

安阳市供销合作社是市政府直属（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内设 10 个职能科室，经费实行财政全额拨款。主要职能如下：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参与研究和实施全市合作经济发展额农村现代流通的政策和规定。

（二）负责制定全市供销合作社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和发展，组织全市供销合作社系统资产、资金、资本、资源的整合优化和管理。

（三）负责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指导、协调、监督、服务、教育培训职能，落实国家扶持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政策和措施。

（四）负责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再生资源和烟花爆竹经营管理，建设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搞活农村商品流通。

（五）负责全市供销合作社系统推进农村合作经济组织

体系、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和农村现代化流通体系建设，活跃城乡商品流通，促进城乡经济社会统筹发展。

（六）受政府委托，负责开展农村职业技术教育和农民技能培训，提升农民和农村专业技术人才素质。

（七）行使社有资产出资人代表职能，依法享有资产收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的权利。负责社有资产保值增值和资产安全及指导全系统加强社有资产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向政府和有关部门及时反映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和供销合作社的意见和建议，依法维护全市供销合作社系统和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九）负责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系统的干部队伍建设 and 人才开发工作，加强对全市供销合作社系统干部职工的教育培训。

（十）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供销合作总社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安阳市供销合作社预算单位构成

安阳市供销合作社预算是本级预算，无下属预算单位。

1. 安阳市供销合作社本级

第二部分

安阳市供销合作社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安阳市供销合作社 2022 年收入总计 621.45 万元，支出总计 621.45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7.14 万元，增长 12.11%。主要原因：2022 年度预算新增招录人员 7 人。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安阳市供销合作社 2022 年收入合计 618.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18.93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安阳市供销合作社 2022 年支出合计 618.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8.93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安阳市供销合作社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621.45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67.14 万元，增长 12.11%，主要原因：2022 年度预算新增招录人员 7 人；安阳市供销合作社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上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安阳市供销合作社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618.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8.93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安阳市供销合作社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

预算为 618.9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18.88 万元，占 83.84%；公用经费 100.05 万元，占 16.16%。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3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 1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上年结转资金为 2.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52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0万元，占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安阳市供销合作社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00.05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贴、工会经费、职工福利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2022年预算项目分别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项目满意度等方面设立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了预算项目的数量、质量，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2022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